



家庭必备法律自助手册

知法懂法用法，
用法律保护自己和家人！



李艳波等 编著



法律自助 100招



签署**劳动合同**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签订**房屋买卖合同**要重点关注哪些内容？
如何签署**房屋拆迁补偿协议**？
产品质量出现问题，如何申诉？

为您答疑解惑，
让您远离法律纠纷的烦恼！

 广西人民出版社





李艳波等 编著

法律自助 100招

FALÜ ZIZHU 100 ZHAO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法律自助 100 招 / 李艳波等编著. —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12. 10

ISBN 978-7-219-08004-7

I. ①法… II. ①李… III. ①法律-基本知识-中国
IV. ①D9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 165320 号

监 制 白竹林
策划编辑 王晓雪
责任编辑 田 琄
责任校对 张雪芹 唐柳娜
封面设计 橙子工作室
印前制作 麦林书装

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邮 编 530028
网 址 <http://www.gxpph.cn>
印 刷 广西大一迪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990mm 1/16
印 张 16.5
字 数 180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10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10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9-08004-7/D·1025
定 价 24.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有法天下和

说到法律，总让人不由得与烦琐、复杂的法律条文、庄严的法院、不苟言笑的律师联系在一起；说到法律，总让人有一种被束缚之感，总觉得只有犯了法的人才会与法律有关联。做一个老老实实的平头百姓，似乎很难与法律扯上关系。

俗话说，无规矩不成方圆。法律与生活就如同鱼与水的关系，人无法离开群体独立生存，在群体中生活，就需要用一定的规矩来约束我们的生活，规范我们的一言一行，婚姻、消费行为、房屋买卖等等，这一切皆受法律的规范。

人们的行为是受法律约束的，法律限制了人们行为的范围，同时又赋予了人们权利，比如人身权、劳动权、文化教育权等等。所以说，法律不仅仅是来约束我们的，更是用来保护我们的。然而，因为人们不懂法，人们丧失了很多维权的机会，使应该享有的权利未能实现。

无论是在报纸上，还是在电视上，我们经常可以看到由于一些人不懂法而做出的荒唐事，或者是违法犯罪的事情：有的妇女长期受家暴，却不懂得拿起法律的武器来保护自己，而是选择了以暴制暴，最终酿成惨剧；农民工辛辛苦苦一年，却未能拿到应该得到的报酬，在多次要钱未果的情况下，以自焚的方式伤害自己；房屋拆迁没能得到应有的补偿款，以武力抗法，抵制拆迁，本来有理却变成了违法……

这样的事情举不胜举。在生活中，当我们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最好的方法不是以暴制暴、以牙还牙，而是知法懂法，在规范自己行为的同时，

法律自助100招

举起法律的武器，向侵害我们的人发起最有力的还击，这才是保护自己最好的方式与途径。诚然，在遇到法律纠纷时，我们可以借助律师或专业人士的帮助，即便如此，我们也应该对自身的权利和要求能有一个合理明确的表达。

总之，无论是我们的日常生活、工作，还是我们所重视的婚姻、家庭，都离不开法律的“遥控”。近年来，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增强，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关注法律，学习法律，运用法律，法律已经成为我们生活的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为此，我们精心编著了这本《法律自助100招》，希望能在您遇到法律纠纷时，为您指点迷津，帮助您寻求最佳最合理最有效的解决方法。

本书是您日常生活必备的一本法律常识图书，全书包括婚姻与家庭法律常识、劳动者权益保护法律常识、房屋买卖与租赁法律常识、征地补偿与房屋拆迁法律常识、消费者权益保护与损害赔偿法律常识、著作权法律常识共六大部分，每一部分的内容都是与您息息相关的、日常生活中都极有可能遇到的法律问题，它们将为您答疑解惑，让您远离法律纠纷的烦恼。

万物皆规律，有法天下和。做一个知法懂法，会运用法律的人，才能让我们的生活更加安宁，让我们的社会更加和谐，我们才能像鱼儿一样，自由自在地游来游去。

目 录

第一章 婚姻与家庭法律常识

1. 结婚应该符合哪些条件	2
2. 可撤销婚姻指的是什么	4
3. 个人婚前财产如何认定	7
4. 如何协议离婚	9
5. 起诉离婚需要具备哪些条件	11
6. 达到什么条件, 法院才会批准离婚	13
7. 如何收集第三者证据	16
8. 海外中国人怎样办理离婚手续	18
9. 夫妻一方下落不明, 另一方如何离婚	21
10. 离婚诉讼中如何举证	23
11. 夫妻一方提出离婚, 另一方不肯, 怎么办	26
12. 离婚后, 债务该如何处理	28
13. 离婚后, 双方都要孩子怎么办	31
14. 离婚了, 我们的财产怎么办	33
15. 离婚后, 子女的抚养费的标准是如何规定的	36
16. 如何分割离婚诉讼中的按揭房	39

第二章 劳动者权益保护法律常识

17. 签署劳动合同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42
18. 约定不明合同该如何履行	44
19. 如何订立非正常劳动关系的劳动合同	47
20. 劳动者可以单方解除劳动合同吗	49
21. 用人单位在哪些情况下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52
22. 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有哪些限制	54

23. 法律对于残疾人的劳动就业问题有何规定	57
24. 在哪些情况下,用人单位可延长劳动者的工作时间	60
25. 企业在什么情况下需要支付经济赔偿金	62
26. 申请劳动仲裁的手续有哪些	65
27. 劳动仲裁受理哪些劳动争议	67
28. 劳动仲裁要经过哪些程序	69
29. 提起劳动纠纷诉讼应具备哪些条件	71
30. 劳动诉讼案件举证的内容有哪些	73
31. 工伤如何认定	75
32. 工伤赔偿项目有哪些	77
33. 工伤保险待遇包括哪些项目	80

第三章 房屋买卖与租赁法律常识

34. 购房时,要认清哪五证	84
35. 哪些情况下,购买者可以退房	86
36. 签订房屋买卖合同要重点关注哪些内容	88
37. 如何签订居间合同	91
38. 房地产转让合同应具备哪些条款	93
39. 怎样转让按揭房	96
40. 哪些房产案件可以向法院提起诉讼	98
41. 如何进行房屋产权登记	100
42. 如何办理房屋产权过户登记手续	103
43. 二手房买卖合同应包括哪些内容	105
44. 哪些二手房不能买	108
45. 二手房交易的过程分为几个阶段	111
46. 二手房交易税费如何计算	113
47. 二手房交房时应注意的事项有哪些	115
48. 房屋租赁合同应具备哪些条款	117
49. 房屋转租的条件有哪些	119
50. 在什么情况下,承租人不具有优先购买权	121

第四章 征地补偿与房屋拆迁法律常识

51. 土地征用的程序与审批权限是什么	124
52. 国家征收集体土地, 农民集体和农民个人享有怎样的权利	127
53. 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哪些取得方式	129
54. 国有土地挂牌出让程序是怎样的	131
55. 怎样办理划拨土地使用权转让	134
56. 农村土地征收的程序是什么	137
57. 房屋拆迁制度有哪些	139
58. 房屋拆迁的程序是什么	141
59. 如何进行拆迁补偿	144
60. 拆迁补偿安置协议应注意哪些条款	146
61. 房屋拆迁如何补偿承租人	148
62. 什么是强制拆迁	151
63. 城市房屋拆迁补偿协议公证程序是怎样的	153
64. 城市房屋拆迁行政裁决的程序是什么	155
65. 房屋拆迁行政裁决听证程序是什么	157
66. 房地产抵押的标的类型有哪些	159

第五章 消费者权益保护与损害赔偿法律常识

67. 消费过程中发生争议, 该如何解决	162
68. 消费者申诉的程序是怎样的	165
69. 怎样通过仲裁方式解决纠纷	169
70. 产品质量出现问题, 如何申诉	171
71. 什么是消费者的知情权	173
72. 欺诈消费者行为包括哪些	175
73. 消费损害赔偿应遵循怎样的原则	177
74. 我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对经营者的义务有具体规定	179
75. 经营者对“三包”商品有怎样的义务和责任	182
76. 什么是产品质量责任追偿	184

77. 我国旅游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主要内容	186
78. 旅游中发生纠纷如何投诉	189
79. 旅行社赔偿标准是什么	192
80. 遭遇问题食品该如何维权	194
81. 航运中旅客人身财产损失该承担怎样的责任	197
82. 消费者维权有时间限制吗	200
83. 医疗事故赔偿责任的构成包括哪些要件	202
84. 医疗美容机构的执业人员应具备什么样的资格	205

第六章 著作权法律常识

85. 什么是著作权	208
86. 什么是邻接权	211
87. 什么是销售侵权复制品罪	213
88. 什么是著作权许可使用合同	215
89. 什么是著作权的合理使用	218
90. 出版者的权利和义务有哪些	221
91. 侵犯著作权的行为有哪些	223
92. 怎样申请著作权	226
93. 软件著作权如何认定	229
94. 如何订立著作权转让合同	232
95. 软件著作权保护的内容是什么	235
96. 构成侵犯著作权罪须具备哪些条件	239
97. 侵犯著作权应当承担怎样的法律责任	242
98. 软件著作权登记申请文件的提交要求有哪些	246
99. 我国法律对网络侵犯有哪些规定	249
100. 著作权的继承中有哪些权利可以继承	253

第一章

婚姻与家庭法律常识

婚姻美满、家庭幸福，是每个人的心愿。然而，在现实生活中，总会有些不和谐的音符，总有些说不清理还乱的纠纷，总有些困惑让我们不知所措：爱人出轨怎么办？夫妻财产被转移怎么办？我的婚前财产怎么处理？想要离婚怎么办……

前段时间闹得沸沸扬扬的李阳家暴门，更是让人们不敢再相信爱情。谁能为我们的婚姻和家庭保驾护航呢？海誓山盟不顶用，花前月下不靠谱，法律才是婚姻最好的保护伞。学习法律知识，能帮助我们掌握自己的命运，使我们的婚姻和家庭更加稳固与幸福。

1. 结婚应该符合哪些条件

结婚条件是指法律规定的关于结婚当事人本身及双方之间的关系必须符合的条件，包括：结婚必须是男女双方完全自愿；结婚年龄，男不得早于二十二周岁，女不得早于二十周岁；符合一夫一妻制；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的旁系血亲、患麻风病未经治愈或患其他在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的，禁止结婚。

根据我国《婚姻法》的规定，结婚的条件应包括必备条件和禁止条件。男女双方只有既符合法律规定的必备条件，又不存在禁止条件，婚姻关系才能合法成立。

一、结婚的必备条件有：

（一）必须男女双方完全自愿。

新《婚姻法》规定：“结婚必须男女双方完全自愿，不许任何一方对他方加以强迫或任何第三者加以干涉。”这一规定是婚姻自由原则的具体化，是结婚必备的、首要的条件。

首先，结婚必须双方自愿，而非一厢情愿，不许一方对他方加以强迫；其次，是本人自愿，而不是依他人的意愿，不许父母等第三者加以包办；再次，是完全自愿，而不是勉强同意，这就排除了一方或双方半自愿半包办的情况。

（二）必须达到法定婚龄。

法定婚龄是指法律上规定的男女结婚的最低年龄。双方或一方低于法定婚龄，不得结婚；达到或者高于法定婚龄后才允许结婚。关于这一点，我国《婚姻法》第六条有相关规定：“结婚年龄，男不得早于二十二周岁，女不得早于二十周岁。晚婚晚育应予以鼓励。”



(三) 必须符合一夫一妻制原则。

申请结婚的双方当事人，只能是未婚者，或者丧偶、离婚者，以避免重婚。

二、禁止结婚的条件有：

(一) 禁止结婚的血亲关系。

我国《婚姻法》第七条规定：“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的旁系血亲，禁止结婚。”因为血亲很近的亲属之间结婚，生育缺陷的后代的几率会增高，所以，《婚姻法》才有这样的规定。

(二) 禁止患一定疾病的人结婚。

我国《婚姻法》规定：“患麻风病未经治愈或其他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禁止结婚。”

律师在线：如何认定婚姻无效？

婚姻无效是指当事人双方不具备法定结婚条件或没有履行法定结婚程序而缔结的婚姻，不产生合法婚姻的法律效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就可以认定为婚姻无效：

一、重婚的；

二、有禁止结婚的亲属关系的；

三、婚前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婚后尚未治愈的；

四、未到法定婚龄的。

另外，因胁迫结婚的，受胁迫的一方可以向婚姻登记机关或人民法院请求撤销该婚姻。受胁迫的一方撤销婚姻的请求，应当自结婚登记之日起一年内提出。被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当事人请求撤销婚姻的，应当自恢复人身自由之日起一年内提出。

无效或被撤销的婚姻，自始无效，当事人不具有夫妻的权利和义务。同居期间所得的财产，由当事人协议处理；协议不成时，由人民法院根据照顾无过错方的原则判决。对重婚导致的婚姻无效的财产处理，不得侵害合法婚姻当事人的财产权益。当事人所生的子女，适用本法有关父母子女的规定。

2. 可撤销婚姻指的是什么

平时观看法律节目时，大家经常可以听到一个法律术语——可撤销婚姻，那么什么是可撤销婚姻？通过什么程序来行使可撤销婚姻的请求权呢？这是这一节所要讲解的内容。

可撤销婚姻是指已经成立的婚姻关系，因欠缺结婚的真实意思，受胁迫的一方当事人可依法向婚姻登记机关或人民法院请求撤销的婚姻。

根据我国《婚姻法》第十一条的规定，可撤销婚姻的事由仅限于胁迫。关于胁迫在《婚姻法司法解释（一）》第十条中有明确规定：胁迫是指行为人以给另一方当事人或者其近亲属的生命、身体健康、名誉、财产等方面造成损害为要挟，迫使另一方当事人违背真实意愿结婚的情况。

另外，《婚姻法》第十一条规定：“受胁迫的一方撤销婚姻的请求，应当自结婚登记之日起一年内提出。被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当事人请求撤销婚姻的，应当自恢复人身自由之日起一年内提出。”也就是说，撤销婚姻请求权的行使是有期限要求的，过了期限，再申请撤销婚姻是不会被受理的。

接下来，我们再来说说当事人可以通过什么程序行使可撤销婚姻的请求权，主要有两种程序：一种是行政程序，一种是诉讼程序。

一、行政程序。

根据《婚姻登记条例》第九条规定，因胁迫结婚的，受胁迫的当事人依据《婚姻法》第十一条的规定向原婚姻登记机关请求撤销其婚姻的，应出具下列证明材料：

（一）本人的身份证、结婚证；

（二）能够证明受胁迫结婚的证明材料。婚姻登记机关经审查认为受胁迫



结婚的情况属实且不涉及子女抚养、财产及债务的，应当撤销该婚姻，宣告结婚证作废。

婚姻登记机关受理撤销婚姻申请应具备以下条件：

- (一) 婚姻登记处具有管辖权；
- (二) 受胁迫的一方和对方共同到婚姻登记机关签署双方无子女抚养、财产及债务问题的声明书；
- (三) 申请时距结婚登记之日或受胁迫的一方恢复人身自由之日不超过一年；
- (四) 当事人持有：本人的身份证、结婚证，要求撤销婚姻的书面申请，公安机关出具的当事人被拐卖、解救证明，或者人民法院作出的能够证明当事人被胁迫结婚的判决书。

二、诉讼程序。

根据《婚姻法》第十一条的规定，受胁迫一方婚姻关系当事人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请求宣告撤销婚姻。根据《婚姻法解释（一）》第十一条的规定，人民法院审理婚姻当事人因受胁迫而请求撤销婚姻案件，应当适用简易程序或者普通程序。人民法院在用简易程序审理可撤销婚姻案件时，如果发现案情复杂、当事人之间权益争议较大的，应裁定转为普通程序。

律师在线：无效婚姻与可撤销婚姻有何不同？

婚姻的无效和可撤销是指违反婚姻成立的实质或形式要件而不具有法律效力。但两者又有其不同点。

无效婚姻是违反结婚法定条件的婚姻，如近亲结婚、重婚等。这种婚姻从成立开始就是无效的，自然也就无所谓离婚，所以，在婚后任何时间都可以提出申请宣告婚姻无效。

但有一点除外，导致无效婚姻的原因是结婚双方未到法定婚龄的，如果离婚时双方都已达到了法定婚龄，则婚姻已经属于完全合法的婚姻，法院可以按照正常离婚的程序来判断。

而可撤销婚姻的法律处理则不同，双方结婚后，只能在婚后一年之内提出离婚；如果结婚时间在一年以上的，可撤销婚姻就会自动转化为完全合法的婚姻。

3. 个人婚前财产如何认定

个人婚前财产认定是时下许多即将走入婚姻殿堂的年轻人关心的话题，这一节我们就来讲一讲个人婚前财产如何认定的问题。

在 2001 年《婚姻法》修改以后，个人婚前财产原则上都是个人财产，不会因为结婚而转化为共同财产。但是认定婚前财产必须有证据，才能切实做到保护个人婚前财产的目的。

个人婚前财产通常包括两个方面，一个是婚前取得的财产，一个是使用婚前财产在婚后取得的财产。

一、个人婚前财产中婚前取得的财产。比如在婚前购买的房子、汽车、古玩、珠宝等，要证明这些财产属于婚前个人财产，保留这些财产的取得日期是非常重要的，比如房屋的房产证或备过案的商品房买卖合同上标注的日期，只要早于结婚证上的日期，就无须其他证据。

二、使用婚前财产在婚后取得的财产。婚前财产在婚后并不是不变的，比如，用婚前的钱在婚后买了车；婚前购买的房子在婚后卖掉了；婚前的存款婚后到期了，取出来重新存入等。这些情况如果一方能够证明婚后取得的财产是由婚前的财产转变而来的，仍被认定为婚前财产，但需要有证据证明。

这些证据包括婚前存单、取款凭据（取款总金额大于或等于汽车价格）、汽车购买发票；旧房产证复印件、房屋买卖合同、收据复印件、税费缴纳凭证、存款凭据；旧存单复印件、取款及存款时银行所有凭据、新存单。

另外，在我国法律中，对于个人婚前财产也有相关的表述，个人婚前财产主要包括：

一、夫妻婚前各自所有的财产，包括婚前个人的劳动所得，继承或受赠的财产，以及其他合法收入等；还包括，婚前各自为结婚所购置的财产为个

人婚前财产。

二、复员、转业军人从部队带回来的医疗费和回乡生产补助费，以及婚后夫妻共同生活时间较短的军人的复员费和转业费为个人婚前财产。

三、离婚时，夫妻各自使用的衣物、生活用品和职业上的用物为个人婚前财产，当然，贵重物品除外。

四、离婚时与个人身份不可分离的婚后所得财产，和未获得经济利益的知识产权为个人婚前财产。

五、夫妻间对财产的约定，对双方都具有约束力，包括合法的书面约定和双方均承认的符合事实的口头约定为个人婚前财产的。

律师在线：如何办理婚前财产公证？

婚前财产公证，是婚前财产约定协议公证的简称，指公证机关对将要结婚的男女双方就各自婚前财产和债务的范围、权利的归属问题所达成的协议的真实性、合法性给予证明的活动。它是解决婚姻、财产纠纷的可靠的法律依据。那么，如何办理婚前财产公证呢？

第一步，当事人要准备好以下几种材料：

1. 身份证明（如身份证、户口簿）、结婚证。
2. 与约定内容有关的财产所有权证明，如房产证、未拿到产权证的带购房合同和付款发票。
3. 双方已经草拟好的协议书。

第二步，双方必须共同亲自到公证处提出公证申请，填写公证的申请表格。委托他人代理或是一个人来办婚前财产公证，将不予受理。

第三步，公证申请被接待公证员受理后，公证员就财产协议的内容，审查财产的权利证明，查问当事人的订约是否受到欺骗或误导。当事人应如实回答公证员的提问，公证员会履行必要的法律告知义务，告诉当事人签订财产协议后承担的法律义务和法律后果，当事人配合公证员做完公证接谈笔录，并在笔录上签字确认。

第四步，双方当事人面前在公证员的面前在婚前财产协议书上签名。